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祥庆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刘祥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祥庆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共青城恒瑞盛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0%。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等情况。其任职资格及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7日

附件

刘祥庆先生简历

刘祥庆，男，198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2012年6月进入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有研粉材科技开发部工程师（2012.6-2013.4）、铁基粉末事业部主任（2013.5-2015.5）、合金粉事业部主任（2015.6-2017.12）、总经理助理（2017.4-）、核心技术人员（2019.6-），兼任子公司有研合肥总经理（2017.5-），负责有研合肥公司全面运营管理工作。